

第九章 炉霍县政协

第一节 县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一、第五届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1990年3月3—9日召开。县政协五届全委会由67名委员组成。会议选举丽娜（女）为政协主席，王志毅（汉）、若海·益西多吉、霍尔瓦·班根、三果·洛吾志麦、吴道永（汉）为副主席，罗泽甫为秘书长。充巴、刘世隆、洛则、却吉尼玛、甲斯孔绒珠、卡莎·格勒、益西达吉、德青翁姆（女）等14人为常务委员。在常委班子中，中共党员3人，占常委总数的21.4%，非党人士11人，占常委总数的79.6%。常委班子中，民族宗教人士占9人（含妇女占1名）；党外知识分子1人；国民党投诚人员亲属1人，中共党员3名（含妇女1名）。

第二次会议：1991年3月12日召开。这次全委会是在全县人民贯彻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精神，共商大计，制定全县“八五”计划形势下召开的。全会听取和审议丽娜的《政协工作报告》、王志毅的《提案工作报告》。参加本次全会的委员们列席了县人代会，通过有关决议。

第三次会议：1992年3月7日召开。这次全会是在全国改革开放深入进行的形势下召开的，会议本着民主、求实、团结、鼓劲的精神，听取和审议丽娜主席的《政协工作报告》和王志毅副主席的《关于五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与会委员一致通过以上报告，肯定政协所作的积极贡献，委员们列席县七届人大三次会议，听取并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

二、第六届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1993年1月1—6日召开。县政协六届委员会有政协委员70名。会议听取丽娜作《政协第五届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王志毅作《政协五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报告》，委员们充分肯定政协三年来切实履行职能，为经济发展、社会稳定、民族团结所发挥的重要作用和积极贡献。全体委员还列席县人大八届一次会议。在换届选举中，丽

娜当选为六届政协主席。副主席有：刘绪承（汉）、充巴（统战部部长）、吴道永（汉）、霍尔瓦·班根、三果·洛吾志麦、卡莎·格勒。政协六届常委由 15 人组成：降巴其扎、曲吉尼玛、刘世隆、益西达吉、德青翁姆（女）、洛则、周德恩、罗泽甫等。罗泽甫任秘书长。在政协六届一次全会上通过了刘绪承的《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通过了六届一次全会决议。

第二次会议：1994 年 3 月 25—29 日在县政协会议室召开。该次会议是全县人民深入学习贯彻邓小平理论和加快改革开放与经济建设的新形势下召开的。全会一致通过丽娜所作的政协六届一次常委会工作报告和刘绪承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全会列席县人大八届二次会议，通过了县政协的有关决议。

第三次会议：1995 年 3 月 14—18 日召开。全会听取丽娜作的《政协工作报告》，刘绪承作的《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列席县人大八届三次会议，讨论了有关报告，通过有关决议。

第四次会议：1996 年 3 月 10—14 日在县政府四楼会议室召开。

第五次会议：1997 年 3 月 18—21 日在县政协会议室召开。全会听取了丽娜关于六届常委会工作报告，刘绪承作的提案工作报告。在县政协六届五次全委会议开幕式上县委书记降初以《立足县情，拓宽思路》为题讲话。在全委会上政协对为全县两个文明建设献计献策成绩突出的文教局等四个先进集体和李坤儒等 10 名个人进行表彰。

三、第七届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1997 年 12 月 21—27 日召开。县政协七届一次全会由 72 名委员组成，他们分别为党政、教育、科技、医卫、工商、共青团、工会、妇联、民族宗教、艺术、体育、经济、金融、无党派人士等 15 个界别。其中藏族 52 名，占委员总数的 72.2%；汉族 18 名，占委员总数的 25%；妇女委员 10 名，占委员总数的 13.8%。宗教界爱国人士 19 人，占委员总数的 26.4%。该届委员平均年龄 42 岁。七届一次全会上丽娜（上届主席）作《县政协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刘绪承（上届副主席）作《政协炉霍县第六届委员会提案工作报告》，与会委员听取和审议报告，列席县九届一次人代会，听取和讨论有关报告。县政协七届一次全会选举出新一届政协的主席、副主席和常务委员。扎西泽仁为县政协七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刘绪承（汉）、卡莎·格勒、毛生、汪基（统战部长）、张志怀。秘书长吴小平，副秘书长武银珍（女）。常务委员有胡生、程胜利（汉）、周兴荣（女、汉）、郎加、刘世隆（汉）、扎西登真、亚周、霍尔瓦·班根、吴小平等 15 位。

第二次会议：1999 年 1 月 18—22 日召开。县政协副主席刘绪承致开幕词，扎西泽仁作常委会工作报告，张志怀作提案工作报告。五名政协委员在全委会上作专题发言。与会委员列席县人大九届二次会议。

第三次会议：2000 年 1 月 18—22 日召开。会议听取扎西泽仁的政协工作报告和刘绪承作的提案工作报告。委员们列席县人代会，讨论“一府两院”和县财政、计划等方面的